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汇总表填写注意事项

1.打开“成绩汇总表”提示“宏已被禁用”，请点击**“启用内容”**。如不慎禁用了宏，可按照下列方法操作：将下载的“成绩汇总表”删除→重新下载“成绩汇总表”→打开→“启用内容”。

2.每个学院/市县开放大学填写**一个“成绩汇总表”**，不同的专业以不同的**sheet**的形式存储，且以专业名称命名sheet，删掉多余sheet。如需增加专业则需使用**“建立副本”**的方法（复制的目标sheet→右键→移动或复制→建立副本）

3.汇总表中填写的对象为论文指导教师评定成绩及格的学生（无论是否参加答辩均需汇总），如未参加答辩，“评阅教师评定成绩”和“答辩成绩”为**空**，在“备注”一栏中填写**“未答辩”。**

4.“指导教师评定成绩”一列**需填写**，并且以群中发布的“指导教师评定成绩汇总表”中的成绩为准，如与平台中学生查询到的成绩不一致，请及时与教务处联系。

5.“评阅教师评定成绩+答辩成绩”一列**无需手动填写**，填写完“评阅教师评定成绩”和“答辩成绩”后将自动生成。如无法自动生成，请用**“自动填充”**的方法按照第一名学生的成绩自动填充。

6.成绩汇总表需以学生**学号升序**排列汇总。

7.2019秋学期及更早学期选课，指导教师评定成绩及格但未参加答辩，本学期参加答辩的学生，请在“备注”一栏中写明选课学期如“19秋选课”、“19春选课”等。

联系人：周宝 QQ：115078074 电话：025-86265406